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 4 班课程论文

题目	:	从	《中国哲学简史》	中看当代青年的	"入世之道"
姓	名:				
学	号:				
院	系:				
主管老	:师:				
助	教:				

二〇二二年 十一 月

从《中国哲学简史》中看当代青年的"入世之道"

——读《中国哲学简史》有感

摘要:本文从《中国哲学简史》出发,从冯友兰先生对先贤的评述中提炼通用理念,并探究如何将理念应用于中国青年自身的实践中,强调理念与实践的结合,希望为自己带来更深刻的思考。

关键词: 入世; 理想圣人观; 相对幸福观; 理心兼容观; 形上学方法论正文:

视今日之中国,固然山河无恙,锦绣安康,但思想却可谓是多元激荡,暗潮涌动。无论是拒绝焦虑、明哲保身的"躺平派",抑或是昼夜不息、心力交瘁的"内卷派";无论是各安生业、自扫门雪的"自给自足"派;抑或是心怀远方,壮志凌云的"开天辟地"派,无不反映着当下中国青年面临的多元选择。诚然,人生道路的抉择本身没有对错,只要不影响他人利益,我们便无权指责。然身为当代中国青年,我们肩上担当着新时代的重任,也理应考虑自己在社会中发挥的价值。因此,如何以一个正确的态度"入世"便成为当代青年共同面对的课题。

谈到社会价值,看似宏大且缥缈,让人顿觉空中楼阁、纸上谈兵。但实际上不然,社会价值的创造来源于一个人看待人生和看待世界的思想,以及在该思想指引下的行动能力。倘若没有正确的思想指引,即便我们企图为社会创造一些价值,最终也只会落得事倍功半甚至南辕北辙的下场。这个问题同样困扰了我很久,在读罢冯友兰先生的《中国哲学简史》后,从先生对于中国先哲的评述中,我终于有了一些自己的思考。

一. 理想中的圣人观

倘若让我斗胆选取一句冯友兰先生对于圣人标准的点睛之笔,那便是"(中国哲学)倾向于强调,为了成为圣人,并不需要做不同于平常的事。他不可能表演奇迹,也不需要表演奇迹。他做的都只是平常人做的事,但由于有高度的觉解,他所做的事对他就有不同的意义"^①。

①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第28章,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143页。

(一) 人生价值的来源

所以,通晓古今、横跨文理可以有价值,贩夫走卒、引车卖浆也可以有意义,但同样做一件事情,不同人的领悟是不同的,创造的价值也不尽相同;"只异旧时人,不异旧时行履处"也是这个道理。更进一步来说,即便天才如魏永康,他掌握了常人一生难以企及的理学知识,但他从未真正理解过自己所学的意义,最终也只是做题机器,终究无法成为钱学森一样的科学泰斗。因此对于中国青年来说,重要的不是你从事于什么行业,而是你是否真正体悟到你所从事的事业的价值,是否在自己的岗位上发挥光热。换句话说,身份认同感远远比身份优越感重要的多。

(二) 为什么不需要执着于"奇迹"

此外,没有过分对于"奇迹"的追求,我们才能真正做到"恢弘志士之气,不易妄自菲薄"。由于近三十年来中国近乎奇迹的高速发展,新一代中国青年难免在时代大潮中存在或多或少的迷失。一部分人眼界过高,甚至于好高骛远,尤其是身边很多知识分子,当所知所学越来越多,他们逐渐被知识裹挟,成为知识的"奴隶"。这或许听起来有些危言耸听,但事实绝对远比文字描述的更加严重。

很多人并不明白"道之真以治身,其绪余以为国家"的道理,治身永远是治国的充分条件,而非充要条件。一部分知识分子每天都在想着如何开创一番伟业,然而显而易见的是,大部分最终都归于尘埃。倘若遇到执拗的性格,便很容易陷入自我怀疑与壮志难酬的思维怪圈中,白白浪费多年努力。因此我们应该认识到,知识是工具,而非目的。在学习中做到"居敬持志为本,循序致精为法",处事待物做到"静虚动直",才有可能获得精神上的充盈,才能在生活的次次打击中不断站起来,获的行动和心灵的双重充盈。

(三) 为什么我们不可能表演"奇迹"

更进一步来说,我们注意到冯先生对于"表演奇迹"的评价是"不需要"也 "不可能"。或许这看起来有些奇怪,没有必要执着于"奇迹"是因为要避免陷 入执拗从而丧失本心,那"不可能表演奇迹"又该从何谈起呢?

在奇葩说上曾有这样一道辩题:"博物馆大火,是该救一幅世界名画还是该救猫呢"。其中正方辩手提出了作为社会意义层面的人,我们应该关注"远方的

哭声",应该为人类文明负责,因此应该救画。这实际和我们面对的问题同出一辙:社会到底需不需要自然人表演奇迹,以一己之力担起社会存续甚至兴亡的责任呢?我想我的回答是不需要。因为"奇迹"的出现从来不是预设的。

倘若人人都想成为天选之子表演奇迹,人人都去关注"远方的哭声",那又有谁来关注"近处的哭声"呢?当代青年人的大忌是用己身之所好代替他人之所好,以己身之所恶代替他人之所恶。"圣人之常,以其情顺万事而无情"正是这个道理,我们在生命中关注的点滴远远比幻想中的宏伟重要,因为没有一座大厦是不需要依靠一砖一瓦的积累,而仅仅依靠幻想就可以建成的。

二. 相对幸福观

以上的讨论侧重于我们身为社会一份子应该做什么,以实现自身价值的最大 化。然而我们不能忽视的是,人生而自私。因此,在谈论对待人生的态度时,我 们不可避免地需要面对人类追求自身幸福的问题。

(一) 顺乎本心的意义

冯友兰先生在分析《庄子·逍遥游》时有言:"获得幸福有不同等级。自由发展我们的自然本性,可以使我们得到一种相对幸福;绝对幸福是通过对事物的自然本性有更高一层的理解而得到的。"[©]冯友兰先生在评价逍遥游时,讲到鹏鸟与燕雀,虽然他们能力不同,但是他们都做到自己能做的、爱做的,它们就是同样幸福的。而对于青年来说也是一样,只要顺乎我们内心的自然本性,就可以得到这样的相对幸福。或许有人会说,这样的讨论过于理论化,甚至于落于形式主义。但是当我们着眼于当代青年面临的现状,我们就可以深谙冯友兰先生箴言的深刻意义。

当代中国青年难免因为同龄人压力而陷入精神内耗中,这个是信息化快速发展和社会竞争带来的必然结果,但当我们跳出这个怪圈后,我们会发现,无论同龄人如何优秀,无论同龄人取得了多么耀眼的成绩,其实都与我们自己的生活轨迹没有关系。唯一产生联系的是在社会认可的统一的评价标准下,我们没有同龄人做的好,就像燕雀的确没有鹏鸟飞的远一样。但是,难道鹏鸟的飞翔会对燕雀造成任何影响么?我想回答必然是否定的。同样的道理,同龄人的优秀成绩也不

[◎] 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第10章,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44页。

能对我们自己的人生轨迹产生任何影响,反而是我们毫无意义的比较带来的不断的自我否定会对我们的人生产生毁灭性打击。这是"相对幸福"带给我们真正的意义:着眼于自己的人生轨迹,而非所有人的人生轨迹,我们才有可能获得短暂一生中难得的幸福。

(二) 深刻理解事物本质的意义

再进一步来说,以相对幸福的视角去看待人生可以让我们的人生韧性更强,减少对不确定性的畏惧和忧虑。恰如庄子所言: "至人之用心若镜,不将不迎,应而不藏,故能胜物而不伤。" [©]当我们追求相对幸福,也就是在追随对事物本质深刻的理解。理解的范围有多大,决定了我们能在多大的范围内保证内心世界的平和。更具体来说,比如我们对未来工作的不确定性产生忧虑,我们知道找到自己可以保持长期热忱的工作远比找到社会鄙视链中高位的工作重要,因此我们深耕于自己的兴趣行业,最终实现特定能力的提高和内心世界的极度充盈。这远远比当代部分青年无的放矢的努力来的有效。是故"君子事来而心始现,事去而心随空",这是"相对幸福观"为我们揭示的人生真谛。

三. 理心兼容观

冯友兰先生在讨论人的精神境界时,将人的境界分为了四个等级,即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天地境界^②。如我们前面讨论的一样,这四个等级的出发点都在于顺乎本心,而区别在于对所做的事情是否有"觉解"以及这种"觉解"涉及到多广的层面。

冯友兰先生所谓的"觉解"在我看来可以理解为我们对于"应为"的判断。婴儿出世,其心也善,然而他没有主动害人之心,但同样也没有主动利人之举。而随着人不断成熟,逐渐有了利己之心,对于"应该"有了初步判断。此时人便出现了分化,一部分人出于利己的动机,会做出一些利他的事情,这类人不必没有道德,只不过尚处在功利境界;而另一部分人在社会大潮中逐渐迷失自我,出于利己的动机而行害人之事,这类人便是缺少道德之辈。而继续向下分化,一部分处在功利境界的人认识到自己的社会价值,做到"正其义不谋其利",便上升

[◎] 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第20章,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120页。

② 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第28章,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142页。

到了真正意义的道德境界;最后,很小一部分人了解到超乎社会之上,成为孟子口中的"天民",他不仅了解他所做之事,并已经达到了自觉的境地,这便是天地境界。

对于我们来说,想做到上述境界便要正事、诚心、正意。而在这个过程中,理学的问题在于超越经验,更多地倾向于不可描述,没有普适性;而心学的问题在于否定事物的客观规律,倘若笃信之很容易陷入脱离实际的陷阱中,因此在不同情况下怎么做"应为之事"还要根据实际情况研究实际做法。

正是因此,世上才没有一个对于道德的统一培养标准,我们只能培养人们的道德意识,而非道德行为。再进一步说,我们之所以制定法律,恰恰是因为我们需要对行为道德的规范,但实际上却做不到对道德行为的规范,法律的存在就是近乎对于人们道德行为的培养,但无论如何完善也只能是接近道德,永远达不到道德本身。在这种情况下,曼妙之处在于运用一心,理心兼容,寻找二者的平衡,提高要求自己的标准,最终才能达到自觉的道德境界。

在冯先生的评述中,经典儒学中的"知命"观就是如此。"君子之仕也,行 其义也。道之不行,已知之矣。"这是"无所为而为",换言之,就是一心一意 地做我们知道我们应该做的事。然而"应为"不等于"欲为",恰恰相反的是, "从心所欲而不逾矩"才是最困难的。同样,"不逾矩"的标准也从来不是确定 不变的,也要根据具体情况有所变动,也就是"知命"。

跳出理论层面,对于我们来说。毕竟我们都是涉世未深的青年人,让我们拥有古稀之年的眼界和视角也不现实,可是我们能做到的是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控制自己的欲望,逐步从利己层面过渡到利人层面,并且让这种意识逐步内化为自身的自觉。比方说在内卷盛行的当下,我们应当清楚地认识到,努力是值得歌颂的,并且为之付出努力,但不代表我们可以为了自己的目标不择手段,伤害他人。更高一层,倘若我们已经有了基本的自给能力,是否可以付出一些回馈社会,用更高的道德标准来约束自己,习惯于思考在不同情况下什么是"应为之事"。这才是先贤教给我们当代青年的应有之义。

四. 形上学的方法论

冯先生在《新知言》一书中有言:"形上学有两种方法,正的方法和负的方

法。正的方法的实质,是说形上学的对象是什么;负的方法的实质,则是不说它。" 实际上,中国哲学长期以来被西方哲学家诟病的正是这一点,西方哲学家喜欢定义,而对于无法定义的事情,则更倾向于选择放弃,就比方说康德《纯粹理性批判》中,认为不可知就是不可知,不应当对其说些什么,而是应该转向"知识论"。但恰恰是中国哲学的这种特质,才构成了中国区别于西方的特有精神基因。我们对待已知的事情,我们是自信的、坚定地;对于未知的事情,我们是谦逊的、敬畏的。这看似是对哲学理论的讨论,但实际深刻反映了中华民族深层文化基因带给我们的处世之道。作为中国青年,我想强调的最好办法就是对于不可知保持高度的敬畏。

老子《道德经》通篇没有定义"道"是什么,但却说了"道"不是什么。实际这是我们青年人处世的必经之路,我们在不断的实践中更新自我认知,从而积累更多的什么不是"应为之事",从而更加深刻的认识人生的境界。就好比高中的我们会在他人犯错误的时候毫不留情地公开指责,仿佛这是我们的"应为之事",但随着对于"指责"行为本质认识的深刻,我们知道无论对错,公开的指责只会导致更坏的结果,因此我们知道这不是"应为之事"。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无法穷举,正是如此,我们才要选择"正的方法"与"负的方法"的统一,而不是仅仅偏重于定义事物是什么。

用本书的最后一句话做结就是: "人必须先说很多话, 然后保持静默。"

中国哲学的内涵深刻,绝不是我仅仅千字能说清的,以上讨论也仅仅是狗尾续貂,摘取冯先生只言片语发表见解罢。然而这也是冯先生强调的中国哲学的精神,我们必须做到既出世又入世,不断自省本身,加深对于一切可知事物的理解,并将反思应用于行为本身,真正做到知行合一。唯有如此,中国青年才能不断进步,担当起时代的重任。